

屯門區議會
2012-2013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轄下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
第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2 年 7 月 11 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 10 時正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龍瑞卿女士(召集人)	屯門區議員
嚴天生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陶錫源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陳樹英女士	屯門區議員
李洪森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何杏梅女士	屯門區議員
程志紅女士	屯門區議員
陳文華先生	屯門區議員
曾憲康先生	屯門區議員
楊潔行女士(秘書)	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三

列席者：

黃瑞麟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
陳詠儀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地區設施)一
馮素珍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地區設施)二
黃驗雅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活動統籌員(地區設施)
張綺明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黃舜賢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地區支援)
唐東傑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屯門區)
馬錦榮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新界西)文化推廣

缺席者：

陳雲生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黃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林頌鎧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文偉先生	屯門區議員
雲天壯先生	屯門區議員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通過會議記錄

2012 年 5 月 9 日第二次會議記錄

工作小組一致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討論事項

(1) 社區閱讀督導小組報告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文件 2012 年第 9 號)

2. 督導小組召集人指出，督導小組發信邀請多個區內團體成為「閱讀及創作計劃 2012」的夥拍團體，最終只接獲救世軍屯門東青少年綜合服務(下稱屯東)遞交的撥款申請。經討論後，督導小組通過與屯東於本年 10 月至 12 月期間合辦活動。

3. 此外，督導小組接獲香港書刊業商會(下稱商會)提交有關合辦「閱讀在屯門 2012」書展計劃書。商會擬於本年 11 月 22 至 25 日假屯門文娛廣場與督導小組合辦屯門區書展，暫名為「閱讀在屯門 2012」。商會表示擬於周六及周日的文化活動中增加親子活動時段，以增進家庭成員之間的和諧，進一步提高全民閱讀的風氣。商會亦會舉辦與作家會面活動。

4. 有成員希望督導小組投放資源，製作紀念品，送贈予參與人士。督導小組召集人同意上述意見，表示現有計劃會向市民派發書簽，但督導小組會再次討論是否額外增加其他紀念品。

5. 工作小組通過督導小組提交的撥款申請，有關申請將上呈本年 8 月 7 日舉行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及 8 月 10 日舉行的財委會會議尋求通過。此外，由於活動款額超過 10 萬元，須交予 9 月 4 日舉行的區議會會議確認。最後，工作小組通過督導小組報告。

(2) 康體發展督導小組報告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文件 2012 年第 7 號)

6. 督導小組召集人匯報最新情況。召集人表示，秘書處較早前就「慶祝香港回歸祖國十五周年足球嘉年華」活動去信邀請 21 個地區團體遞交建議書，最終接獲循理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及屯門體育會遞交兩份建議書及相關撥款申請。經詳細討論後，督導小組決定與屯門體育會合辦上述活動。

7. 此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向督導小組提交了滑板場工程的進度報告。報告指因應屯門區議會的訴求，康文署現正積極跟進「屯門第 17 區(工業城)康樂場地及毗鄰土地」工程計劃的策

劃工作，工程計劃內的地盤內擬建設施會包括一個滑板場。建築署提交的技術可行性研究已獲審批。康文署會在基本工程的資源分配工作中爭取預留撥款，以早日開展進一步的籌劃工作。

8. 督導小組召集人表示，督導小組已訂出各康體活動的主導議員。至於 2012 年 8 月 5 日全民運動日方面，督導小組成員將出席由康文署於當天舉辦的活動，以示支持。此外，「體育與奧林匹克主義社區教育講座」將加入為中國香港體適能總會舉辦的「屯民健體運動獎勵計劃嘉許禮」活動的其中一個環節。

9. 有成員希望督導小組會與更多不同的體育團體，合辦活動，促進區內的體育發展。他並查問督導小組選取與屯門體育會合辦「慶祝香港回歸祖國十五周年足球嘉年華」的原因。

10. 督導小組召集人表示，督導小組邀請了循理會及屯門體育會的代表列席上次會議，簡介活動計劃。循理會建議足球比賽與嘉年華分別於兩個場地舉行，屯門體育會則把活動集中在鄧肇堅運動場舉行，督導小組成員認為後者更為恰當。此外，循理會並無把活動視作大型活動，只申請約九萬元的撥款，未有善用資源，因此較為遜色。

11. 督導小組召集人續表示，屯門體育會建議的活動內容較為豐富，除了以單循環形式進行比賽外，更加入了其他精彩活動，包括小丑扭波表演和親子射龍門等。屯門體育會更會在區內專線小巴車廂張貼海報，作宣傳之用。最後，由於屯門體育會有多次舉辦類似活動經驗，有見及此，督導小組決定由屯門體育會舉辦「慶祝香港回歸祖國十五周年足球嘉年華」活動。

12. 工作小組通過督導小組提交的撥款申請，有關申請將上呈本年 8 月 7 日舉行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及 8 月 10 日舉行的財委會會議尋求通過。此外，由於活動款額超過 10 萬元，須交予 9 月 4 日舉行的區議會會議確認。最後，工作小組通過督導小組報告。

(3) 地區藝術督導小組報告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文件 2012 年第 8 號)

13. 督導小組成員表示，該小組本年度會舉辦三項活動計劃，包括「屯門藝術節 2012」、「地區藝術表演活動」及「慶祝香港回歸十五周年綜藝晚會」。由於督導小組只接獲屯門文藝協進會(下稱文協)遞交三份合資格的活動撥款申請書，因此文協成為三項活動計劃的夥拍團體。她指出，某些文協建議的活動是和全港性的藝術團

體合辦，同時能兼顧視覺藝術和演藝的範疇。

14. 有成員表示去屆有較多藝術團體申請成為夥拍對象，惟今年不及過往踴躍。他希望區議會並非以單一團體舉辦活動。

15. 工作小組通過督導小組提交的撥款申請，有關申請將上呈本年 8 月 7 日舉行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及 8 月 10 日舉行的財委會會議尋求通過。此外，款額超過 10 萬元的活動，須交 9 月 4 日舉行的區議會會議確認。最後，工作小組通過督導小組報告。

下次會議日期

16. 既無其他事項，會議於上午 10 時 36 分結束。下次會議將於本年 9 月 12 日上午 10 時正舉行。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2 年 7 月 11 日

檔號：HAD TMDC/13/35/DFMC/1